

普西迪信託 (PRESIDIO TRUST) 個人或團體捐獻服務協議

義工或義工團體負責人資訊

1.法定全名

2.慣用名字 (選填)

3.慣用電郵地址

4.慣用電話

5.出生日期

6.郵遞區號

緊急聯絡資料

7.全名

8.慣用電話 / 電郵

捐獻服務描述

9.義工職稱：普西迪一般義工 (Presidio Volunteer-General)

10.義工工作描述：自然及文化資源管理和/或訪客參與機會。普西迪信託代表可能會指出義工所要進行活動的額外細節。

義工和義工團體負責人確認書

11.本人瞭解，本人將不因上述工作而獲得任何報酬，且除了可能發生的侵權索賠和傷害賠償外，不因任何目的被視為聯邦員工。* 本人瞭解，捐獻服務不適用於休假累計或其他員工福利，且普西迪信託或本人可隨時通知對方並取消本協議。本人瞭解，為了執行勤務，本人的義工職位可能需經過徵信查核、背景調查和/或犯罪記錄查詢。本人瞭解，捐獻服務不代表通過預先審查或獲得授權，可在未來與普西迪信託簽訂任何合約或進行財務安排。本人瞭解，當我根據本協議提供服務時，我可能被拍攝照片和影片，且普西迪信託或其合作夥伴可能為了行政管理目的，使用和透過各種媒體發佈這些照片和影片，包括互聯網在內。除非本人以書面要求限制此類照片或影片的使用，否則普西迪信託無需另行通知即可使用。本人瞭解，因本人提供義工服務 (依所附職位描述的具體陳述，如附) 所衍生的所有出版物、影片、幻燈片、視訊、藝術或類似作品，將成為美國聯邦政府的財產，且將屬於公共領域並不受著作權法保護。本人瞭解，一旦提供電郵地址，本人將被加入《普西迪信託義工新訊》(Presidio Volunteer Update) 電子報訂閱名單，但可隨時取消訂閱。

本人亦理解執行以上 (#10) 職位描述中所述工作和項目地點所要求的健康和生理狀況，且證明以下勾選陳述屬實：

本人或團體負責人沒有任何已知的醫療狀況或身體限制，可能對本人或團體成員提供服務能力造成負面影響。

本人或團體成員有一項醫療狀況或身體限制，可能對本人或團體成員提供服務能力造成負面影響；本人已將此事告知普西迪信託。

*為侵權索賠或傷害賠償所做的聯邦員工身分認定，應以任何索賠或傷害的特定實質狀況為依據。

根據《普西迪信託法》第 104(e) 節 (Presidio Trust Act, Section 104(e))，本人特此自願提供上述服務，協助進行普西迪信託的授權活動，且同意遵守所有適用的安全指導原則。

12.義工或義工團體負責人簽名

13.日期

未滿 18 歲義工的家長同意欄

14. 家長或法定監護人全名

15. 慣用電話

16. 電郵地址

17. 本人確認我是上述義工的家長/監護人。本人瞭解，除法律規定範圍外，普西迪信託義工計劃不提供報酬，且此服務不賦予義工聯邦員工身分。本人已閱讀義工將執行的服務描述。本人同意_____參加上述義工活動。

18. 家長 / 監護人簽名

19. 日期

不歧視聲明

普西迪信託所有計劃嚴禁為後述原因歧視他人，包括種族、膚色、原國籍、性別、宗教、年齡、殘障狀況、政治信仰、性取向和婚姻或家庭狀況；但並非所有禁止歧視依據適用於全部計劃。

隱私法聲明

本表的資訊收集和使用受《隱私法》紀錄系統 (Privacy Act System of Records) OPM/GOVT-1 和 USDA/OP-1 規範，且符合 5 USC 552a (即《1974 年隱私法》(Privacy Act of 1974)) 的規定；後者授權我們收到本表要求提供的資訊。普西迪信託會為了追蹤捐獻服務和部署義工資源等行政管理目的，而將此資料用於維護官方義工紀錄。提供此資料屬自願性質；然而，若本表填寫不完整 (選填欄位除外)，則無法受理報名參加本計劃。

本欄由普西迪信託官員填寫

普西迪信託同意在此安排有效期間，為您提供執行上述服務所需的這類材料、設備和設施，並僅在侵權索賠、法律責任和傷害賠償等目的之下，將您視為聯邦員工，但以您的義工團體 (若有) 不承保範圍為限。

20. 普西迪信託代表全名

21. 電話

辦公室：

手機：

22. 普西迪信託代表簽名

23. 日期

協議終止

24. 協議終止日期：

25. 普西迪信託代表簽名 (協議終止時)：